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01	中國文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國文學業 英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3	10% -- -- -- -- -- --	3	1% 14 15 -- -- -- --
00102	外國語文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 前標 -- -- --	13級分 14級分 -- 13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學測社會 公社學業	10	1% 15 14 2% -- -- --	--	-- -- -- -- -- -- --
00103	歷史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國文學業 歷史學業	5	2% -- -- -- -- -- --	--	-- -- -- -- -- -- --
00104	哲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文學業	4	14% 62 -- -- -- -- --	--	-- -- -- -- -- -- --
00105	人類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 13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歷史學業	6	1%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05	人類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 前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 13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歷史學業	0	-- -- -- -- --	--	--
00106	圖書資訊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國文學業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5	1% -- -- -- -- --	--	--
00107	日本語文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1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5	1% -- -- -- -- --	--	--
00108	戲劇學系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2	6% -- -- -- -- --	--	--
00109	政治學系政治理論組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8	6%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10	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8	1% 62 14 15 -- -- --	--	
00111	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8	2% 66 15 14 14 1% 3%	--	
00112	經濟學系	11	1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 --	-- 12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數學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自然	8	4% -- -- -- -- --	3	1% 71 2% 15 1% --
00113	社會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地理學業	3	2% -- -- -- -- -- --	1	1% 15 -- -- -- -- --
00114	社會工作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4	5%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15	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均標 前標 均標 -- --	13級分 12級分 7級分 13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國文學業	5	2% 10 -- -- -- --	--	
00116	工商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組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3	1% -- -- -- -- -- --	--	
00117	會計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學測國文	6	2% -- -- -- -- -- --	4	1% 71 15 2% 13 1% --
00118	財務金融學系	7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 -- -- 頂標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 -- -- 63級分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8	1% 70 15* 14 13 1% 1%	--	
00118	財務金融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 -- -- 頂標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 -- -- 63級分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19	國際企業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5	1% 67 13 -- --	--	--
00120	法律學系法學組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6	2% 15 -- -- -- --	--	--
00120	法律學系法學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0	-- -- -- -- -- --	--	--
00121	法律學系司法組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6	1% 14 15 13 -- --	--	--
00121	法律學系司法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0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22	法律學系財經法學組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6	1% 15 15 11 14 14	--	--
00122	法律學系財經法學組【外加】	1	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4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1	10% -- -- -- -- --	--	--
00123	數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頂標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63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3	1% -- -- -- -- -- --	2	2% -- -- -- -- -- --
00124	物理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頂標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63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4	1% 15 15 15 -- -- --	--	--
00125	化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化學學業	3	2% -- -- -- -- -- --	2	1%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25	化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化學學業	0	-- -- -- -- -- --	--	--
00126	地質科學系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頂標 前標 --	-- 9級分 7級分 -- 13級分 57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地科學業 物理學業 化學學業	2	-- -- -- -- -- --	2% -- -- -- -- --	--
00127	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 頂標 -- -- 前標 --	-- -- 12級分 -- -- 57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2	-- -- -- --	6% -- -- --	4% 69 -- --
00128	大氣科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 -- -- 頂標 前標 --	-- -- -- -- 13級分 57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地科學業 物理學業 化學學業	3	-- -- -- -- -- --	1% 15 -- -- -- --	--
00129	土木工程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 頂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0	-- -- -- -- --	--	9%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30	機械工程學系	14	1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4	2% -- -- -- -- -- --	10	6% -- -- -- -- -- --
00131	化學工程學系	9	9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9	3% -- -- -- --	--	--
00132	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	3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0	-- -- -- -- --	--	--
00133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均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2	1% -- -- -- --	2	1% 15 -- -- --
00134	生物環境系統工程學系	4	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 頂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0	-- -- -- -- --	1	9%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35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前標 -- 頂標 頂標 --	-- 12級分 10級分 -- 13級分 63級分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1	1% -- -- -- -- --	3	3% 15 15 12 67 -- --
00136	工商管理學系科技管理組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3	3% 72 -- -- -- -- --
00137	資訊管理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4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數學學業	0	-- -- -- -- -- --	3	3% -- -- -- -- -- --
00138	電機工程學系	18	2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20	1% 73 14 15 15 14 1%*	--	-- -- -- -- -- -- --
00139	資訊工程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頂標 --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物理學業	8	4%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40	心理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生物學業 化學學業 物理學業	5	1% -- -- -- -- -- --	2	1% -- -- -- -- -- --
00141	牙醫學系	1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4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化學學業 物理學業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2	1% 75 1% * 1% 1% 1% 1%	--	--
00142	藥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頂標 -- -- -- --	11級分 9級分 12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總級分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10	1% 15 70 -- -- -- --	--	--
00143	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化學學業 生物學業	3	2% -- -- -- -- -- --	1	1% 71 15 15 13 -- --
00144	護理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 -- 均標 -- --	11級分 9級分 --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國文學業 生物學業 英文學業	3	1% 12 12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45	物理治療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頂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生物學業	1	1% -- -- -- -- -- --	4	-- 15 13 -- -- -- --
00146	職能治療學系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2	1% -- -- -- -- -- --	--	-- -- -- -- -- -- --
00147	農藝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前標 前標 -- 頂標 -- --	-- 12級分 10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2	1% -- -- -- --	3	2% 67 -- -- -- --
00148	農業化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11級分 57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4	2% -- -- -- --	--	-- -- -- -- --
00149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1級分 9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10	3%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49	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外加】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1級分 9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2	9% -- -- -- --	--	--
00150	動物科學技術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頂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生物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6	3% -- -- -- -- -- --
00151	農業經濟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5	3% 70 -- -- -- -- --
00152	園藝暨景觀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前標 前標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11級分 57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4	1% -- -- -- -- -- --	1	1% 67 -- -- -- -- --
00153	獸醫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化學學業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4	1% 14 1% 14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54	昆蟲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 頂標 前標 --	13級分 12級分 10級分 -- 13級分 57級分 --	--	--	--	在校學業 生物學業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化學學業 物理學業 國文學業	0	-- -- -- -- -- --	3	4% -- -- -- -- --
00155	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3	3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頂標 --	13級分 14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63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0	-- -- -- -- -- --	3	2% -- -- -- -- --
00156	公共衛生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 --	11級分 9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5	1% 62 -- -- -- --	--	-- -- -- -- --
00157	生命科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頂標 前標 均標 頂標 頂標 --	13級分 14級分 10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63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2	1% -- -- -- -- --	6	2% -- -- -- -- --
00158	生化科技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前標 前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 --	13級分 12級分 12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4	1% 68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